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 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由于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公司拟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申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或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之日起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鉴于此，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终止挂牌申请（以下简称“终止挂牌”）。2019年5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附条件生效的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与《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并提交2019年第三次临时

股东大会审议。

为充分保护异议股东的权益，公司将积极协调公司有意向回购异议股东股份的在册股东与异议股东进行进一步洽谈，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将以积极态度与异议股东协商回购事宜。

上述异议股东股权回购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2. 未参加公司审议终止挂牌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或参加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特此公告。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8 日